

思科网络设备第三方维保服务采购招标公告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思科网络设备第三方维保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	YG26QG0048885
项目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项目类型	服务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行业分类	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
资金来源	其他100%		
项目概况	(1)采购内容：详细内容参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2)付款方式：分次付款。付款具体安排为：本项目分两次下单及付款，第一阶段（2026年10月1日-2027年9月30日）下单和第二阶段（2027年10月1日-2028年12月31日）下单。第一阶段维保服务结束并验收合格后，招标人收到经双方核对无误的维保服务费用结算清单及中标人开具的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付款申请书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阶段服务款项。在第二阶段维保服务启动前30自然日，招标人与中标人书面确认第二阶段维保设备清单及维保具体月数。第二阶段维保结束并验收合格后，基于中标价格并结合设备数、维保具体月数数据实结算第二阶段维保服务价款，招标人在收到经双方核对无误的维保服务费用结算清单及中标人开具的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支付申请书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二阶段服务款项。在合同服务期限内，如招标人因需求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业务规划变更、监管政策调整、上级单位要求等原因）需提前终止全部或部分服务，应提前30个自然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终止当月维保款按实际服务天数*月服务费/30天结算相关费用。此种情形不构成招标人之“过错”，且招标人无需承担任何形式的违约责任、缔约过失责任及其他一切责任。(3)交货及服务地点：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九街十五号（中经云数据存储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广东省东莞市凤岗镇东深路凤岗段121号南方中心、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证券交易所广场等。(4)合同期限：最长27个月。在合同服务期限内，如招标人因需求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业务规划变更、监管政策调整、上级单位要求等原因）需提前终止全部或部分服务，应提前30个自然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此种情形不构成招标人之“过错”，且招标人无需承担任何形式的违约责任、缔约过失责任及其他一切责任。(5)质量要求：详细内容参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6)合同类型：框架/单价合同(7)投标限价：不涉及(8)投标保证金：不涉及注：投标人在投标时需承诺：“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完全地、无条件地同意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合同条款”（详见投标函）。		
公告名称	思科网络设备第三方维保服务采购招标公告		
公告媒体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发布时间	2026-08-21 17:30 至 2026-09-14 10:00		
公告内容	项目名称：思科网络设备第三方维保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CGXM-IT-SJ-2026-102（CLF0126SZ12QY31） 公示/公告媒介： 1、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 2、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3、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ebs.szse.cn） 4、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www.szexgrp.com/static/index.html#home） 注： （1）本项目须在深圳阳光采购平台提交领取申请资料文件（格式详见本公告附件）。 （2）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https://www.szexgrp.com/jyfw/details.html?contentId=19923652&crumb=ygcgbszn <u>（3）获取招标文件过程问题咨询联系人：许小姐，联系电话：0755-88377572转2325或2326或2348。</u> 如有异议，异议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本人身份证明，异议材料由本人签字；异议人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其他组织有效证明文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者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以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异议材料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异议函所包含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异议”中规定的内容提供。异议函反馈至： 1.涉及违规违纪线索，受理部门： 深圳证券通信有限公司纪检办公室，邮箱：sscc_lianzheng@szse.cn，举报电话/传真：0755-88665232。 2.对采购内容或者流程异议（不含采购过程中的澄清或者修改），受理部门：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邮箱：cailiansz@126.com，电话：0755-88377572转2320。		

标段信息			
标段名称	思科网络设备第三方维保服务采购	标段编号	YG26QG0048885-01
报价方式	总价		
采购控制价说明	本项目不设置控制价。若系统出现任何控制价金额仅为招标人填报系统使用，不对投标人的报价造成任何限制。		
评审方法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是否缴纳保证金	否		
是否评定分离	否		
是否递交申请资料文件	是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服务期（天）	823		
服务期说明	最长27个月。在合同服务期限内，如招标人因需求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业务规划变更、监管政策调整、上级单位要求等原因）需提前终止全部或部分服务，应提前30个自然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此种情形不构成招标人之“过错”，且招标人无需承担任何形式的违约责任、缔约过失责任及其他一切责任。		
招标/采购范围	79台思科网络设备第三方维保服务采购		
资格条件	1.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经营的单位，并有能力按本次招标文件的要求保证按时、按质、按量提供产品及服务。（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中的“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招标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③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同时对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未被列为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下属单位不合格供应商。（招标人提供不合格供应商名单，由评标委员会现场进行查询，投标人无须提供证明材料）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投标人具有思科品牌设备维保服务经验，须提供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时间段内的2个相关案例（案例时间以合同签订日为准），提供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双方印章页、合同标的或服务内容页、签订时间页）扫描件，合同标的或服务内容须明确体现提供思科品牌设备维保服务（包括供应设备所携带的维保服务）。 6.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递交领取文件申请资料开始时间	2026-08-21 17:30	递交领取文件申请资料结束时间	2026-08-28 17:30
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	2026-08-21 17:30	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2026-09-14 10:00
质疑截止时间	2026-09-02 17:30	澄清答疑截止时间	2026-09-14 10:00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6-09-14 10:00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招标文件获取地点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开标时间	2026-09-14 10:00		
开标地点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采购单位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证券通信有限公司
	采购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38楼
	联系人	郑工
	联系电话	0755-88668839
	对外监督人员	
	对外监督电话	
采购代理单位	代理单位名称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中国经贸大厦10楼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易先生
	联系电话	0755-88377572转2320

招标公告附件	
文件类型	文件名
其他附件	招标公告附件（领取申请资料文件格式）.docx

温馨提示

- 1.本采购项目在深圳阳光采购平台实施，采购信息的真实性由采购人负责，请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注意以下事项：
(1) 请通过以下链接（<https://ygcg.szexgrp.com/yhzn>）获取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等文件，熟悉平台操作流程；
(2)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需事先安装平台电子文件编制工具，请通过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https://ygcg.szexgrp.com/yhzn>）处下载安装。
- 2.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采购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异议时限内通过平台系统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在线提出，采购人/代理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在线答复。
- 3.深圳阳光采购平台为全流程招标采购项目提供投标保证金代收代管服务，供应商选择采用现金银行转账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保证金应通过平台自动生成的虚拟子账号缴纳，投标保证金收款单位为“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如供应商直接银行转账至采购人账户，相关资金风险与交易平台无关，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对于依法必须招标项目或项目所在地主管部门另有要求的，采购人须严格遵循项目所在地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组织招标采购。采购人未按要求执行，如未正确选择交易平台等，相关后果由采购人自行承担。
- 5.平台客服热线0755-36568999，转接依次按5，按1（服务时间：工作日9:00-12:00 14:00-18:00）。